

关于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1] 0101573号

中國國家經濟體制改革委員會
中國國家經濟體制改革委員會

一九八九年四月

关于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1)0101573号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商集团公司”)截至2021年9月17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于2021年8月9日签署的《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所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报告(以下简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编制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以及为我们的鉴证工作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汉商集团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工作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汉商集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参考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它目的。

(此页无正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晓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晗

中国·武汉

2021年9月17日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签发的《关于核准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929 号），本公司获准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808.44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45 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 915,735,180.00 元，扣除承销费 12,958,516.70 元（不含税）后，实际收到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划转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902,776,663.30 元。另扣除保荐费用、会计师费用及律师费用共计人民币 3,679,245.28 元（不含税）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899,097,418.02 元，上述资金于 2021 年 9 月 9 日到位，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众环验字（2021）0100072 号】验资报告。本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承诺情况

根据《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以下简称“股票发行方案”），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26,815.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向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收购迪康药业 100%股权	90,000.00	90,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36,815.00	36,815.00
	合计	126,815.00	126,815.00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为及时把握市场机遇，在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对前期投入的资金进行置换。

三、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情况

1、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已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截至 2021 年 9 月 17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合计人民币 90,000.00 万元，具体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截止 2021 年 9 月 17 日	拟置换金额
		金额	自有资金投入金额	
1	收购迪康药业 100%股权	90,000.00	90,000.00	89,909.74
2	补充流动资金	36,815.00		
	合计	126,815.00	90,000.00	89,909.74

2、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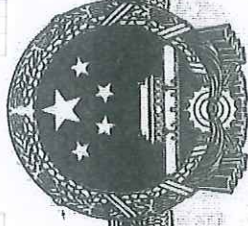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合计 1,663.78 万元（不含税）。其中承销费 1,295.85 万元（不含税）已在募集资金中扣除，截止 2021 年 9 月 17 日，本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264.15 万元（不含税），其中保荐费 188.68 万元（不含税），律师费 75.47 万元（不含税）。本次拟置换的发行费用为 264.15 万元。

四、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审批情况

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事项已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编制本报告，所披露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截至 2021 年 9 月 17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7日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1-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6日
合伙期限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 管云涛; 杨荣华;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 基本建设决(结)算审核;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鄂财会发〔2013〕25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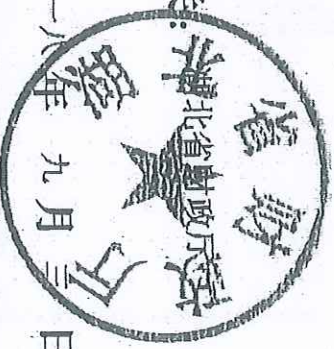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8日

证书序号：000238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九月三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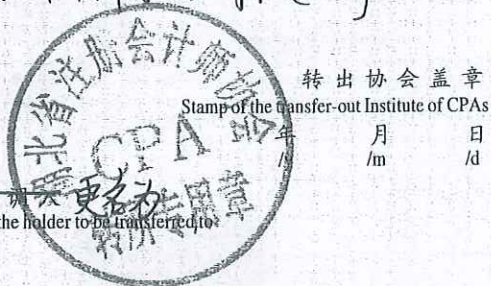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更名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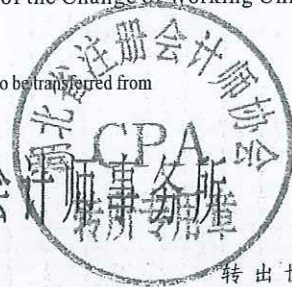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5月19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05月21日
/y /m /d

同意调入 更名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05月21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2015年9月1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15年8月15日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周晗
 Full name: 周晗
 性别: 男
 Date of birth: 1987-11-18
 出生日期: 1987-11-18
 工作单位: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420113198711180012
 Identity card No: 4201131987111800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周晗 (420100050441)

2020年已通过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10005044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07 月 23 日



ҚАЗАҚСТАН РЕСПУБЛИКАСЫ

